

在 2015 年 6 月 29 日本地登記非自航鋼質躉船“祥記 28”於油麻地 錨地發生致命海上工業意外

1. 事發簡報

- 1.1 2015年6月29日晚上，一艘本地登記非自航鋼質躉船“祥記28”（下稱“祥記”），擁有權證明書號碼為B22461Y，於香港油麻地錨地進行集裝箱吊運工程時發生致命工業事故，導致船上一名掛鈎員死亡。
- 1.2 祥記和中國內地貨船“閩臺壹號”（下稱“閩臺”）兩船靠泊在一起。祥記利用人字吊臂起重機，從閩臺的船艙吊運集裝箱到祥記的船艙內。
- 1.3 事故發生時，祥記正從閩臺的船艙吊運集裝箱。當集裝箱吊運到祥記的船艙中央上空時，位於吊桿上的D形接環突然斷裂使連接其上的滑輪組件從吊桿上墮下，擊中身處其下的一名掛鈎員。
- 1.4 出事後約10分鐘，救護人員迅即趕到現場為掛鈎員進行急救，及後送到醫院接受治療，但到達醫院時證實死亡。
- 1.5 調查發現，意外肇因如下：
 - (i) 涉事的D形接環磨損過度及金屬表面出現裂紋，導致承受應力減低而在吊運過程中斷開；及
 - (ii) 涉事的D形接環沒有記錄在“起重裝置及起重工具登記冊”內、亦沒有定期保養記錄及接受定期檢驗。
- 1.6 調查發現事故的安全因素如下：
 - (i) 遇難的掛鈎員可能受酒精影響下導致他未能及時察覺危險並作出迅速的撤離反應。

2. 汲取教訓

為了確保起重裝置及其工具的安全性，它們必須全部已登記在法定“起重裝置及起重工具登記冊”內 和有接受定期維護及已通過法定的定期檢查。此外在使用前必須重新確保以上要求經已滿足。此外工程人員在工作時不應酗酒以減低意外發生的可能性。